

目 录

第一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 四、部门收支总表
- 五、部门收入总表
- 六、部门支出总表
- 七、部门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所属单位。

1、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2)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造林绿化工作、湿地保护、荒漠化防治、森林防火工作。(3)依法承担林业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4)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5)负责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6)承担林业行政执法监管的责任。(7)制定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林业产业项目的组织、指导和申报工作。(8)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2、部门单位性质、经费管理方式、人员及资产情况

(一)所属单位。机关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10 个(其中：全额补助事业单位 10 个)。分别是园林服务中心、林业站、林木病虫害防治检疫站、西沟林场、满坪林场、塘尔垣林场、杏儿林场、南山抗旱实验林场、北山林场、古鄯林场。我单位性质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二)人员构成。2017 年初现有编制 1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132 人，财政临聘人员 2 人，行政退休 9 人，事业退休 60 人，遗属 14 人。实有行政人员 6 人，事业在职人员 118 人，退休人数 69 人，遗属 14 人，财政临聘人员 2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二级预算单位 0 个。（详情见附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2	
3	

第二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功能分类	2017 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4.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1
		十. 节能环保支出	644.74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799.16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预备费	
		二十二. 其他支出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674.9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674.91

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类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合计	1630.91	1593.71	3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2.69	1362.69	
	1	基本工资	467.97	467.97	
	2	津贴补贴	538.7	538.7	
	3	奖金	4.65	4.65	
	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	伙食补助费			
	7	绩效工资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26	177.26	
	9	职业年金缴费			
	10	取暖费	48.11	48.11	
	11	住房公积金	119.1	119.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	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		37.2
	1	办公费	6.5		6.5
	2	印刷费			
	3	咨询费			
	4	手续费			
	5	水费	1		1
	6	电费	4		4
	7	邮电费	4.6		4.6
	8	取暖费	7		7
	9	物业管理费			
	11	差旅费			
	12	因公出(国)境费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16	培训费	4.5		4.5
	17	公务接待费	1.1		1.1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		8.5
	39	其他交通费用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01	231.01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38.8	38.8	
	3	退职（役）费			
	4	抚恤金	0.17	0.17	
	5	生活补助	7.16	7.16	
	6	救济费			
	7	医疗费	179.1	179.1	
	8	助学金			
	9	奖励金			
	10	生产补贴			
	11	住房公积金			
	12	提租补贴			
	13	购房补贴			
	14	采暖补贴			
	15	物业服务补贴			
	16	生育保险	5.39	5.3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9	0.39	

林业局 2017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7 年预算
一. 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4.91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上级补助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事业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1
		十. 节能环保支出	644.74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799.16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预备费	
		二十二. 其他支出	
		二十三. 转移性支出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674.9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674.91
九.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十.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74.91	支 出 总 计	1674.91

林业局 2017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1					2	3					4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1674.91		1674.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事务	51.91		51.9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9		40.49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39		5.3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79.1		179.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	179.1		179.1								
211			节能环保	644.74		644.74								
211	05	01	森林管护	639.74		639.74								
211	06	99	其他退耕还林支出	5		5								
213			农林水事物	799.16		799.16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765.15		765.15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		8								
213	02	16	林业检疫检测	10		10								
213	02	26	林区公共管护	16		16								

林业局 2017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4.91	1630.91	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事务	51.91	51.9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3	6.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49	40.49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	5.39	5.3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79.1	179.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	179.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44.74	639.74	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639.74	639.74					
211	06	99	其他退耕还林支出	5		5				
213			农林水事务	799.16	760.16	39				
213	02		林业	799.16	760.16	39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765.16	760.16	5				
213	02	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		8				
213	02	16	林业检疫检测	10		10				
213		26	林区公共支出	16		16				

林业局 2017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预算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备注
				合计	公务用车 购置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本年预算	9.6	0	1.1	8.5		8.5	
辅助说明:2017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 万元, 主要用于专项资金检查或开展业务需要开支的相关费用。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正常运行、对已经达到报废标准而无法更换的车辆加强维护、保养以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工作方面主要开展林业技术指导, 验收等。							

注：本表请务必做出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表

编制单位：民和县林业局

功能分类科目			2017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2	3

第三部分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4.9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644.74 万元,农林水支出 799.16 万元。

二、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4.9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91 万元,占比 3.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9.1 万元,占比 10.7%;节能环保支出 644.74 万元,占比 38.5%;农林水支出 799.16 万元,占比 47.7%。

三、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30.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93.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采暖补贴等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四、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 9.6 万元，其中：安排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5 万元。

五、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收支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674.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587.45 万元增加 64.46 万元，增长 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收入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收入预算 1674.9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七、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支出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支出预算 1674.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0.91 万元，占 97.4%；项目支出 44 万元，占 2.6%。

八、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项目支出情

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44 万元。
其中：节能环保支出 5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39 万元。

九、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37.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关于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青海省民和县林业局 2017 年政府采购安排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是指经费拨款、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机关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为保障其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基本支出计划，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林业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如园林绿化经费、林业检疫专项经费等项目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80501）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2080502）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的补助（项）：反映反映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2082703）

十五、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2101103）

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森林管护（项）：反映专项用于森林资源管护所发生的各项补助支出。（2110501）

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退耕还林（款）其他退耕还林支出（项）：其他用于退耕还林方面的支出。（2110699）

十八、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林业事业机构（项）：反映林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2130204）

十九、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项）：反映由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安排用于公益林营造、抚育、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2130209）

二十、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林业检疫检测（项）：

反映森林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支出。（2130216）

二十一、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林区公共支出(项):
反映林区公共支出。（2130226）

二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障费等。（301 类）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302 类）

二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类）

二十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 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